

第一部分 – 機構資料

機構名稱 : _____

探訪地址 : _____

參與人數及級別 : _____

建議講座日期及時間 : _____

機構可提供的器材 : 電腦 / 投影機 / 麥克風 / 擴音器 (請圈出可提供的器材) _____

聯絡人姓名 : _____

聯絡人職位 : _____

聯絡資料 : 電話 _____ 傳真 _____

第二部分 – 申請人資料

申請人姓名 : _____

申請人職位 : _____

申請人簽署 : _____

備註:

1. 請把填妥的表格傳真至機電工程署電力法例部 (傳真號碼: 2895 4929)。
2. 申請人應為該機構的主任或以上職級人士。
3. 本署收集以上資料只會用於有關籌辦上述活動事宜上，申請人有權查閱及改正以上資料。
4. 本署收到申請後，將致電聯絡人安排上述活動。講座不一定可安排在機構建議的日期及時間進行。
5. 申請獲接納後，機構將會收到本署發出的確認信。

- 多謝參與此項機電安全宣傳活動 -